

## 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 
承辦人：鍾凱蘋  
電話：(03) 8462860#565  
電子信箱：ooo640912@yahoo.com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富里鄉東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2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10177551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第13屆美麗山田學童展演贈鞋-來函 (376550000A\_1110177551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有關財團法人阿瘦藝術文教基金會辦理111年  
「美麗山田-學童展演贈鞋計畫」捐助申請辦法，請貴校  
踴躍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1年9月1日臺教師(一)字第111260394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財團法人阿瘦文化基金會為推廣文化藝術、培育專才，期能透過各項活動，配合學校、民間社會等各種力量，振興美學文化發展，讓文化藝術向下紮根，成為民眾生活的一部分，並在此基礎上，發展為文化的一環，財團法人阿瘦文化基金會將以實際經費贊助幫助學童，故推行「美麗山田學童展演贈鞋計畫」。鼓勵各校推動「體適能類」、「舞蹈類」或「創新展演類」等美學教育課程。
- 三、111學年度「美麗山田-學童展演贈鞋計畫」提案申請自111年7月26日起至9月15日止。簡章與報名辦法詳如附件，由各校教師或教學代表提出申請。
- 四、本案僅受理網路提案報名，有意報名之學校單位或教學代

111/09/07



表請上財團法人阿瘦文化基金會網站填寫google需求完成  
相關資料填寫與計畫說明，送件後即完成報名。表單網址  
請詳閱附件或逕洽阿瘦文化藝術基金會李雪菁小姐，連絡  
電話 (02)6618-9999轉1612或上基金會官網 [www.asoart.org.tw](http://www.asoart.org.tw)。

五、檢附「第13屆美麗山田學童展演贈鞋-來函」1份供參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



裝



訂

線

